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PM HOLDING LIMITED**

### **吉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7)

###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的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吉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不含誤導及欺騙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公佈內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財務業績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7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2,506,535	3,145,950
銷售成本		<u>(1,304,178)</u>	<u>(2,177,201)</u>
毛利		1,202,357	968,749
其他收入	4	32,257	61,480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64,699)	(137,356)
銷售及行政開支	6	(757,160)	(778,379)
其他開支	7	-	(19,750)
融資成本	8	<u>(4,121)</u>	<u>(4,887)</u>
除稅前利潤		308,634	89,857
所得稅開支	9	<u>(163,841)</u>	<u>(39,605)</u>
期內利潤		<u>144,793</u>	<u>50,252</u>
<b>其他全面收益</b>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u>32,639</u>	-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32,639</u>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及利潤總額		<u>177,432</u>	<u>50,252</u>
每股盈利(經重列)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10	<u>0.005</u>	<u>0.002</u>

## 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3月1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2015年3月30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十六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非香港公司，已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干諾道西28號威勝商業大廈10樓6室。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為424 Tagore Industrial Avenue, Sindo Industrial Estate, Singapore 787807。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作、安裝及維護標牌及相關產品。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於2018年5月8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應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不包括採納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期間起生效及與其業務相關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不會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亦不會對本期間或先前期間所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與分部資料

本集團以單一分部營運，主要包括向位於新加坡的客戶出售標牌、廣告牌、可變訊息標誌、巴士站、連接通道及鋁圍欄。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合約性質（即「公共」及「私營」）審閱收入及年內整體溢利。概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供審閱。因此，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有關產品、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的實體披露。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公共	2,358,416	2,976,161
私營	148,119	169,789
	<u>2,506,535</u>	<u>3,145,950</u>

#### 實體披露

##### 主要產品

收入指在新加坡出售標牌、廣告牌、可變訊息標誌、巴士站、連接通道及鋁圍欄。

概無就各產品及服務呈列外間客戶收入的資料，因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並無必須的資料可供使用及編製成本將過高。

## 主要客戶

來自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356,668	附註
客戶B	252,610	附註
客戶C	附註	740,144

附註： 相關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並未超過10%。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按客戶及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劃分，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源自外間客戶，而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新加坡。

## 4.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823	–
政府補助	21,111	44,036
根據經營租賃就分租工作場所產生的租金收入	–	10,000
無人認領應付款項	7,209	–
其他	3,114	7,444
	<u>32,257</u>	<u>61,480</u>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呆賬撥備	(33,247)	(10,061)
已收回壞賬	-	2,317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	34,220
外匯虧損	(131,452)	(163,832)
	<u>(164,699)</u>	<u>(137,356)</u>

## 6. 銷售及行政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449,346	474,349
審核、法律及專業費用	119,528	132,319
廣告開支	61,363	9,890
折舊及攤銷開支	22,321	23,318
租賃開支	27,112	44,594
設備與車輛保養	20,465	19,509
其他	57,025	74,400
	<u>757,160</u>	<u>778,379</u>

## 7.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與分租工作場所的直接應佔開支有關。

## 8.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借款利息：		
— 融資租賃債項	4,121	3,807
— 其他	-	1,080
	<u>4,121</u>	<u>4,887</u>

##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3,900	65,0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9,941	(17,395)
遞延稅項	—	(8,000)
	<u>163,841</u>	<u>39,605</u>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7%計算，並合資格可獲40%企業所得稅退稅，於2018年及2019年評稅年度的上限分別為15,000新加坡元及20%以及上限為10,000新加坡元。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可豁免繳納75%稅項，正常應課稅收入的其後290,000新加坡元可豁免繳納50%稅項。

年度所得稅開支可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利潤	<u>308,634</u>	<u>89,857</u>
按新加坡企業所得稅17%計算的稅項	52,468	15,27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5,047	63,650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589)	—
免稅及退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8,981)
增加免稅額的稅務影響(附註)	—	(20,12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9,941	(17,395)
其他	(26)	7,184
期內所得稅開支	<u>163,841</u>	<u>39,605</u>

附註：即根據PIC計劃，就合資格資本開支及經營開支在新加坡取得額外300%稅項減免／免稅額。

## 10. 每股盈利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u>144,793</u>	<u>50,252</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00,000,000</u>	<u>3,200,0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分)	<u><u>0.005</u></u>	<u><u>0.002</u></u>

由於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有任何未發行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1.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中期股息(2017年：無)。

## 12. 關聯方披露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訂立任何關聯方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73,752	74,704
離職後福利	<u>6,120</u>	<u>6,120</u>
	<u><u>79,872</u></u>	<u><u>80,824</u></u>

本集團執行董事的薪酬乃經參考本集團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 13. 儲備

儲備變動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貨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	<u>32,639</u>	<u>—</u>

### 14. 或然負債(有抵押)

本集團的或然負債如下：

	2018年 3月31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就以客戶為受益人的履約擔保金提供的擔保	<u>23,271</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一般資料

於財政期間至今，本集團一直主要從事標牌及相關產品的設計、製作、安裝及維護。本集團以單一分部營運，主要包括向位於新加坡的客戶出售標牌、廣告牌、可變訊息標誌、巴士站、連接通道及鋁圍欄。

### 財務回顧

#### 收入及業績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入約2,507,000新加坡元（2017年：3,146,000新加坡元）及利潤約145,000新加坡元（2017年：50,000新加坡元）。

收入減少20.3%或639,000新加坡元。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已根據高價值合約向一名主要客戶提供大量服務，其為收入貢獻約740,000新加坡元或23.5%。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來自兩大客戶的收入總額僅貢獻約609,000新加坡元。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為1,202,000新加坡元（2017年：969,000新加坡元）及約48.0%（2017年：30.8%）。儘管收入較低，但毛利因於現時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手頭上的高保證金合約較多而增加約233,000新加坡元。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外匯虧損約131,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兌新加坡元時出現貶值。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757,000新加坡元（2017年：778,000新加坡元），增加21,000新加坡元或2.7%。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錄得的除稅前利潤約為309,000新加坡元（2017年：90,000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19,000新加坡元。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利潤約為145,000新加坡元，較2017年同期利潤約50,000新加坡元增加95,000新加坡元。

## 業務回顧

收入包括來自於新加坡公私營領域銷售標牌及相關產品的收入，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分別約為2,507,000新加坡元及3,146,000新加坡元。

公共領域包括路標、教育機構、公共房屋單位／建築、國防大樓、機場及國家公園等的標牌及相關產品。

私營領域包括商用樓宇、工業樓宇、私營住宅樓宇、醫院及快餐連鎖店的標牌及相關產品。

公共領域的收入減少約618,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與一名主要客戶訂立一份重大合約（本集團已據此提供大量服務）。私營領域的收入減少約22,000新加坡元，乃由於手頭項目減少所致。

## 前景

與2017年年報主席報告所述展望一致，私營領域工業活動需求回落將對本集團收入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管理其開支，持續檢討業務戰略並審慎尋求其他業務機會應對現時市場環境。

## 僱員資料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合共聘用76名（2017年：78名）僱員。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其工作範圍及責任而釐定。本地僱員亦視乎其各自表現而享有酌情花紅。外籍工人乃按一或兩年合約方式受僱，而薪酬乃根據其工作技術而釐定。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694,000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814,000新加坡元）。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總額

董事／主要 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	------------	----------------------

#### 執行董事：

陳添吉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 <sup>(1)</sup>	983,440,000	30.73%
陳光輝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 <sup>(1)</sup>	983,440,000	30.73%

#### 附註：

- (1) Absolute Truth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陳添吉先生及陳光輝先生各自實益擁有50%及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添吉先生及陳光輝先生各自被視為於Absolute Truth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Absolute Truth Investments Limited於本公司持有的權益詳情，載於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3月31日，下列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乃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總額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Absolute Truth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983,440,000	30.73%
王亞飛	實益擁有人	240,000,000	7.50%
韓東伸	實益擁有人	176,000,000	5.5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除其權益已披露於上文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證券擁有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擁有任何未發行股份。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根據GEM上市規則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及並無發行任何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域高融資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18年3月31日，除本公司與域高融資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15年7月19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並無有關本集團的任何權益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堅守於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多項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及本公司其他常規範疇。董事會在努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的同時，亦致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及爭取最大回報。董事會將繼續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檢討及提高企業管治常規的質量。

董事認為，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標準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買賣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5年6月2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C.3段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陸翹彥先生、陳建華先生及胡榮明先生。陸翹彥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的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本集團未經審核業績。

###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8年3月31日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吉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添吉

新加坡，2018年5月9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添吉先生（主席）、陳光輝先生及孔維嫻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建華先生、胡榮明先生及陸翹彥先生。